

河源市财政局文件

河财教〔2020〕3号

关于下达2020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 国家资助资金的通知
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20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科教〔2019〕232号）文件精神，现由省财政下达2020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95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待2020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，在年度执行中，将按照资金分配办法据实清算和调整，多退少补。

二、请根据本校实际情况统筹安排省补助资金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和《广东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府办〔2018〕31号）有关要求，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同时接受有关部门的监督

附件：1.2020 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预算分配表

2.2020 年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明细表

3.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(2020 年度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)



附件1:

2020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预算分配表

单位: 元

地区	二级项目名称	功能科目分类	金额	备注
河源市合计			950,000.00	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	2020年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(专科)	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	950,000.00	

附件2:

2020年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下达明细表

单位: 元

高校名称	2019年上报教育部资助人数	2019年上报教育部资助金额	之前预拨可使用资金(粤财科教【2019】16号)	截至2019年11月学校结余和垫付资金(正为结余, 负为垫付)	本次提前下达金额	备注
		A	B	C=B-A		
河源市						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	88.00	1,214,030.00	963,620.00	-250,410.00	950,000.00	

附件3

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表

(2020年度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)

项目名称	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）			
中央主管部门	财政部、教育部		省级财政部门	广东省财政厅
省级主管部门	广东省教育厅		具体实施单位	各地市、各普通高校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3558		
	其中: 中央资金	13558		
	地方资金			
总体目标	目标1: 高等学校各项国家资助政策按规定得到落实; 目标2: 教育公平显著提升, 满足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基本学习生活需要; 目标3: 激励引导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, 对服兵役学生进行学费资助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兵役应受助学生享受资助比例	100%
			
			
		质量指标	学校按照国家资助标准进行学费补偿和减免	100%
			
			
	时效指标	学费补偿和学费减免资金按规定及时发放率	100%	
		年度预算执行进度	100%	
			
			
	社会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减轻高校学生经济压力, 激励高校学生成长成才, 鼓励学生积极投身国防事业。	不让一名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
.....				
.....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学生、家长抽样调查满意度	≥85%	
			
			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

抄送: 省教育厅, 省档案馆, 财政部广东监管局。

广东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19年12月2日印发